

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（大兴）管理委员会

京临管函〔2024〕33号

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（大兴）管理委员会 关于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延丰街 （市界-燕冀路）道路及市政工程申请 使用国有建设用地的批复

北京新航城控股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《关于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延丰街（市界-燕冀路）道路及市政工程国有土地使用权划拨的请示》及有关报审材料收悉。经审核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按划拨方式将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延丰街（市界-燕冀路）道路及市政工程 S13 次干路用地约 55897.44 平方米（最终以土地登记数据为准）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给你单位。你单位作为土地接收方，应结合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（北京部分）规划，统一安排使用。

具体事宜，请商有关部门办理。

特此批复。



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（大兴）管理委员会

2024年3月27日